

西北政法大学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西北政法大学坐落于世界历史文化名城西安，是一所法学特色鲜明，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等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是西北地区法学教育研究中心和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是被誉为政法人才培养国家队的“五院四系”之一，是陕西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是全国法学高等教育“立格联盟”和西安高水平有特色高校“长安联盟”的成员单位。

学校的主要职能包括：

(1) 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知行合一、理实并重的教育教学理念，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实践能力强、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

(2) 学校坚持建设学科、创新学术、培养学者、优化学风的学科建设理念，不断提升学科实力和学术水平。

(3) 学校坚持利用自身优势和办学条件，密切与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际组织等的联系，按照需求导向、全面开放、深度融合、创新引领的原则，开展全方位合作，积极推动协同创新，争取社会广泛支持。

(4) 学校坚持用先进思想和文化，为国家和地方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服务，在建设法治中国、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西北地区稳定发展中，努力成为国家和地方的重要智库。

(5) 学校致力于文化传承与创新，借鉴吸收人类优秀文明成果，建设以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重点的大学文化，努力成为先进文化的积极倡导者和发展者。

(二) 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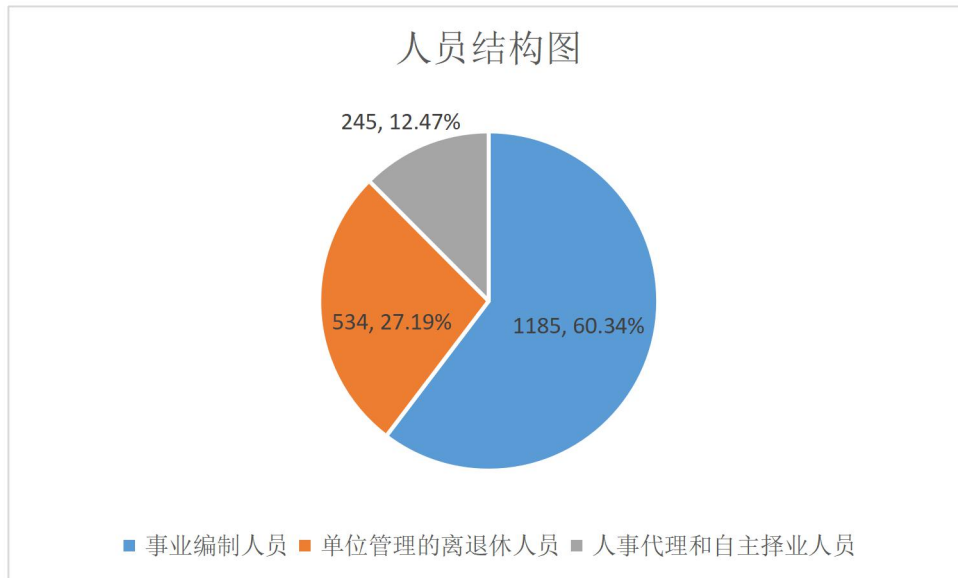
(1) 教学单位共 16 个，包括：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商学院（管理学院）、民商法学院、行政法学院（纪检监察学院）、反恐怖主义法学院（国家安全学院）、公安学院（公共安全法学院）、新闻传播学院、经济学院、刑事法学院、经济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国际法学院、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法治学院法律硕士教育学院、体育部。

(2) 管理与服务部门共 33 个，包括：党政办、纪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学工部（学生处）、机关党委、校工会、校团委、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教务处、研究生院（研工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科研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国际教育学院）、招生就业处、保卫处、后勤保障处、财务处、审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基建处、经济开发处、离退休管理处、

培训中心（继续教育学院、律师学院）、校友办公室、教师发展中心、信息网络中心、学报编辑部、高等教育研究所、司法鉴定中心、门诊部、图书馆。

二、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185 人，均为事业编制；实有事业编制人员 118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34 人，人事代理和自主择业人员 245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94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14,298.12	五、教育支出	43,490.57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1,049.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295.50	本年支出合计	45,072.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1,222.85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6,295.50	支出总计	46,295.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46,295.50	30,947.78	0.00	14,298.12	13,675.00	0.00	0.00	1,049.60
205	教育支出	44,713.42	29,365.70	0.00	14,298.12	13,675.00	0.00	0.00	1,049.60
20502	普通教育	44,460.42	29,112.70	0.00	14,298.12	13,675.00	0.00	0.00	1,049.60
2050201	学前教育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44,360.42	29,012.70	0.00	14,298.12	13,675.00	0.00	0.00	1,049.6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00	2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00	2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09	79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09	79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2.12	25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7.97	53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00	7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00	7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00	7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项目							
合计		45,072.65	39,341.98	5,730.6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3,490.57	37,759.90	5,730.67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3,237.57	37,759.90	5,477.67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43,137.57	37,759.90	5,377.67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00	0.00	253.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00	0.00	25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09	790.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09	790.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2.12	252.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7.97	537.9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00	79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00	792.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00	792.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94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29,365.70	29,365.7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09	790.09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2.00	792.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30,947.78	支出总计	30,947.78	30,947.7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0,947.78	总计	30,947.78	30,947.7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947.78	25,922.78	21,806.65	4,116.13	5,025.00	
205	教育支出	29,365.70	24,340.70	20,239.76	4,100.94	5,025.00	
20502	普通教育	29,112.70	24,340.70	20,239.76	4,100.94	4,772.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9,012.70	24,340.70	20,239.76	4,100.94	4,672.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00	0.00	0.00	0.00	253.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3.00	0.00	0.00	0.00	25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09	790.09	774.89	15.2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09	790.09	774.89	15.2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2.12	252.12	236.92	15.2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7.97	537.97	537.9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2.00	792.00	792.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2.00	792.00	792.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2.00	792.00	792.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合计		25,922.78	21,806.65	4,116.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18,247.9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4,165.2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591.11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70.6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9,689.8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1,230.7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537.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824.4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155.0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792.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190.7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4,116.13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85.59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100.7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16.07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3.81	
30205	水费	0.00	0.00	144.22	
30206	电费	0.00	0.00	419.96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24.18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584.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512.99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66.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6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100.7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35.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14.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32.32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1,680.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87.4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37.7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18.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150.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558.72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189.49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43.13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4.3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101.26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220.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18.00	38.00	3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决算数	52.67	0.66	14.23	37.78	0.00	37.7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北政法大学							
2020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北政法大学			2021年7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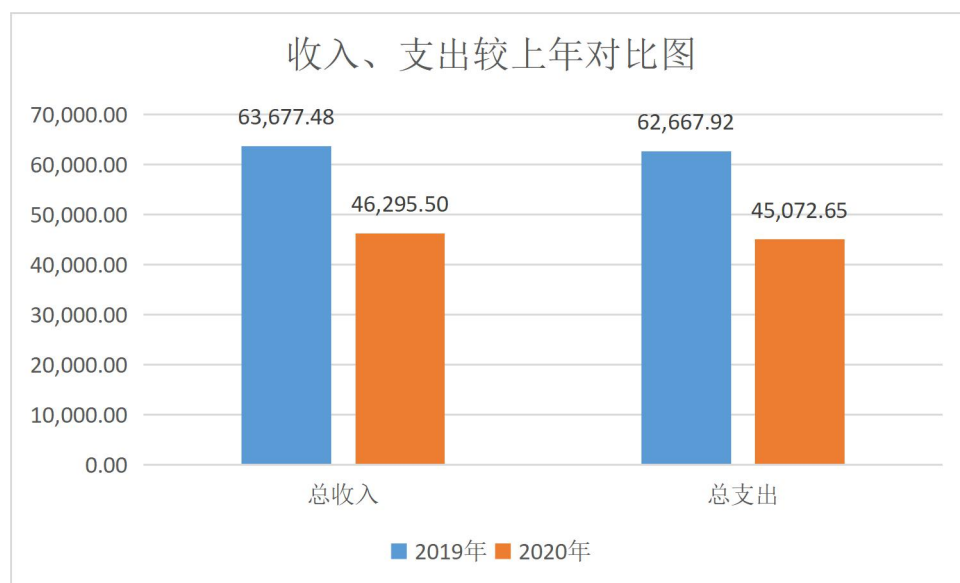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学校的总收入 46,295.50 万元，较 2019 年的 63,677.48 万元减少 17,381.98 万元，下降 27.3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疫情影响，学校的培训收入、创收收入都大幅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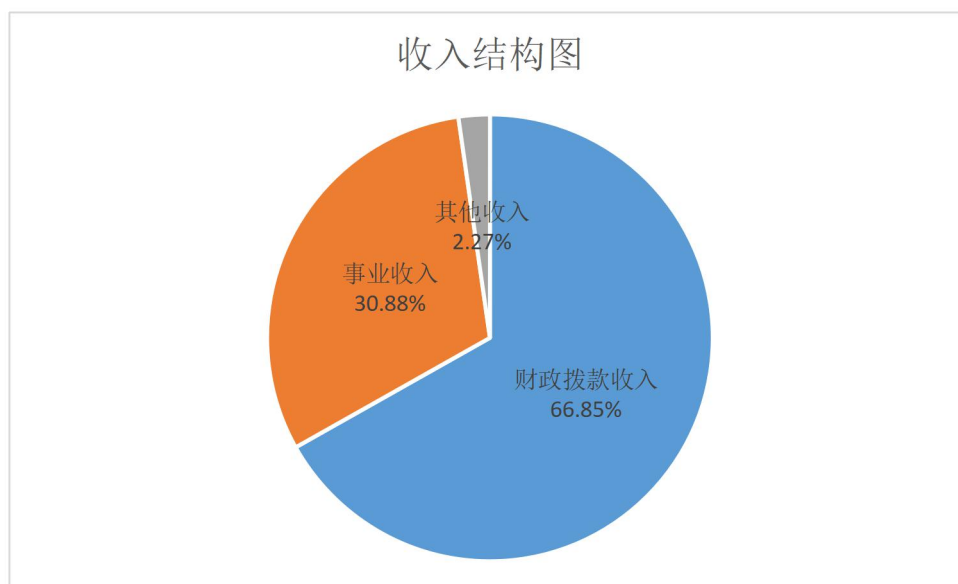
2020 年学校总支出 45,072.65 万元，较上年的 62,667.92 万元减少 17,595.27 万元，下降 28.0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疫情影响开学较晚，学校的各类支出减少。收入、支出与上年对比图如下：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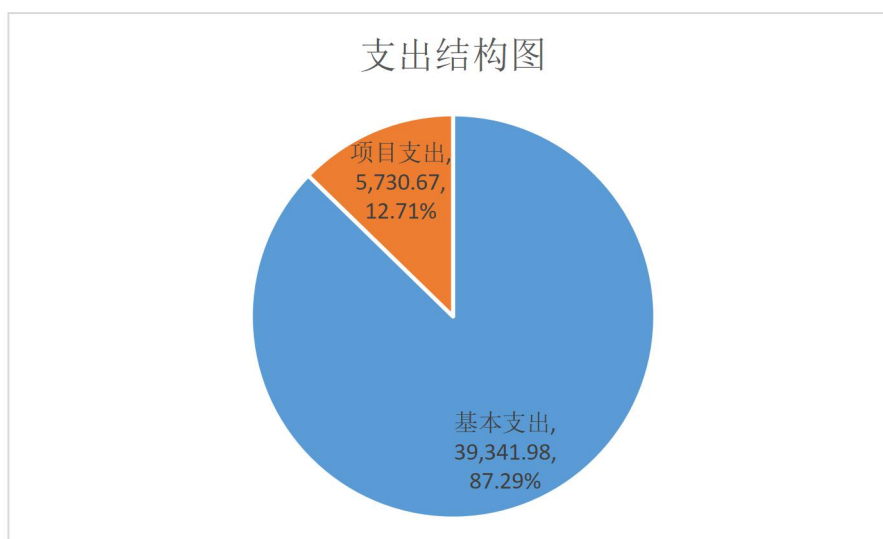
2020 年学校收入合计 46,295.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947.78 万元，占总收入的 66.85%；事业收入 14,298.12 万元，

占总收入的 30.88%；其他收入为 1,049.60 万元，占总收入的 2.27%。各项收入的比例如下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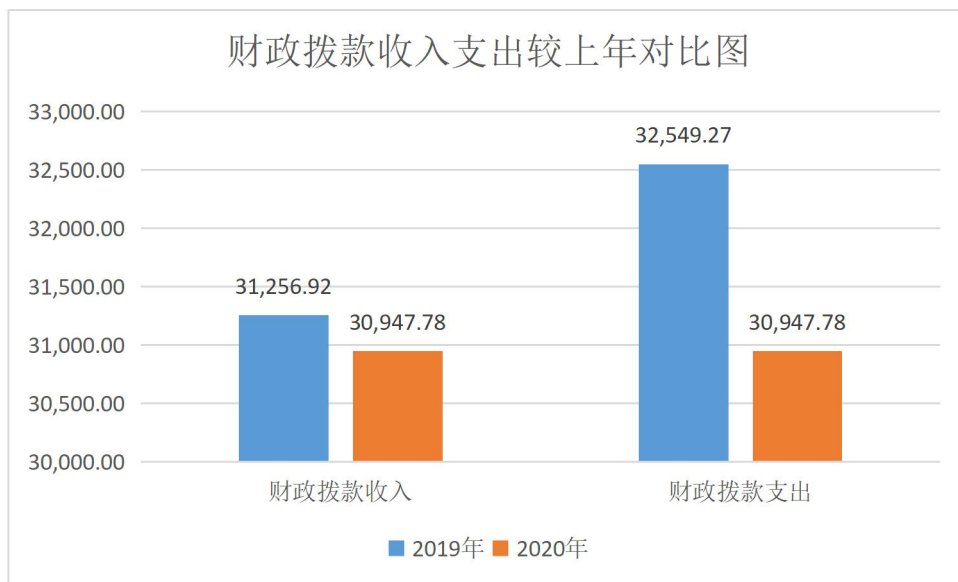
2020 年学校支出合计 45,072.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341.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7.29%，项目支出 5,730.6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2.71%。各项支出的比例如下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30,947.78万元,较上年的31,256.92万元减少了309.1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拨款压减。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30,947.78万元,较上年的32,549.27万元减少了1,601.4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含2018年结转的1,292.36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上年对比图如下: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30,947.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8.6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01.49万元,减少4.92%,主要原因是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含2018年结转的1,292.36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0,94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47.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

预算为 29,012.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12.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预算为 2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为 252.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537.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7.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922.7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1,806.65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4,116.13 万元。

人员经费 21,806.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165.23 万元、津贴补贴 591.11 万元、伙食补助费 70.68 万元、绩效工资 9,689.8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0.7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37.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4.4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08 万元、住房公积金 79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71 万元、离休费 189.49 万元、抚恤金 43.13 万元、生活补助 4.31 万元、医疗费补助 101.26 万元、助学金 3,220.54 万元。

公用经费 4,116.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59 万元、印刷费 100.70 万元、咨询费 16.07 万元、手续费 3.81 万元、水费 144.22 万元、电费 419.96 万元、邮电费 24.18 万元、取暖费 584.43 万元、物业管理费 512.99 万元、差旅费 66.0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66 万元、维修（护）费 100.70 万元、租赁费 35.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23 万元、专用材料费 32.32 万元、劳务费 1,680.86 万元、委托业务费 87.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7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4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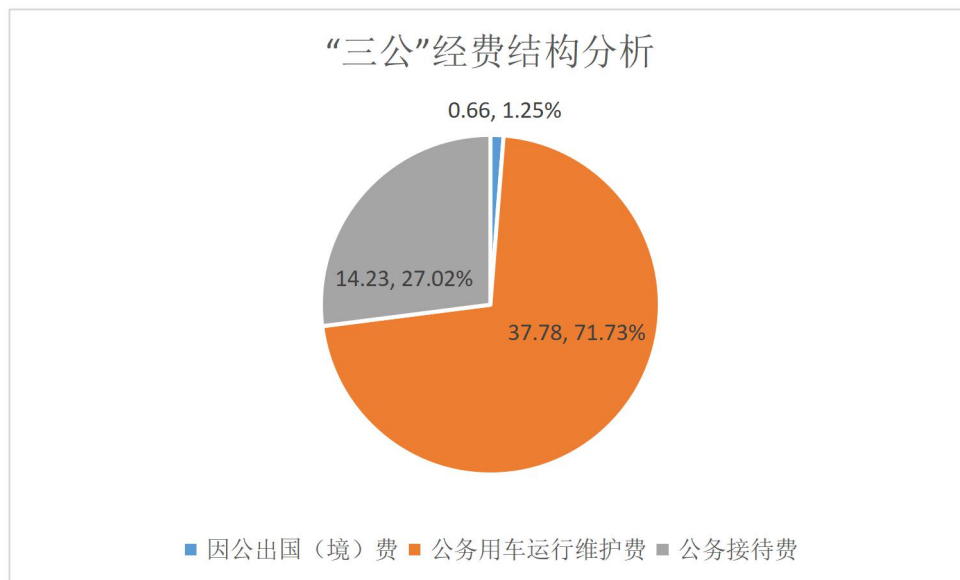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8万元，支出决算为52.67万元，完成预算的44.6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65.33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2020年因公出国（境）支出较少，同时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减少了相应的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66万元，占1.25%；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7.78万元，占71.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23万元，占27.0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1人次，预算为38万元，支出决算为0.66万元，完成预算的1.7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7.34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2020年因公出国（境）大幅减少。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37.78万元，完成预算的75.5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2.2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上半年开学较晚，公务用车使用减少。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12批次，225人次，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2.69万元，完成预算的8.9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7.31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减少了开支。

本年科研业务餐费11.54万元按照《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抓好赋予科研管理更大自主权有关文件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教党函〔2019〕37号）规定列支。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学校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955.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90.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75.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590.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4.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7.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7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3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5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15,234.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等 3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573.64 万元，执行数 4,57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基本完成预定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项目效益明显，我校在学科、专业、教学、科研、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个别项目获批时间较晚，加之要进行项目设计、施工、管理等采购程序等客观原因，致使个别项目进度比较迟缓。下一步改进措施：学校严格按照《西北政法大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西北政法大学报销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认真组织项目实施，定期查看通报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情况，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

2.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761 万元，执行数 6,7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保障生均公用经费，改善各校办学条件，完善学校硬件设备，整合教育信息资源，提高教育网络信息化水平，

保障学校高水平、跨越式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毕业生就业率有所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学校将继续强化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督促指导校内各单位加大项目推进力度，定期进行检查督促，确保项目早日完工、资金执行到位。

3.学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900 万元，执行数 3,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彰显学科特色，加快新法学建设；健全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持续巩固；以服务需求为导向，国家级学科平台实现突破、科研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坚持人才强校战略，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学校将继续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力度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过程进行跟踪管理，实时监控预算执行进度，确保专项资金按时、合规使用。

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财政厅、教育厅	实施单位	西北政法大学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4573.64	4573.64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4573.64	4573.64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加强学科建设规划, 凝练学科方向, 优化学科结构, 坚持内涵式发展道路, 深入推进法学国内一流学科建设计划和马克思主义理论重点学科建设工程项目。支持 1-2 个法学以外学科作为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培育学科进行重点建设, 新增 2-3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p> <p>目标 2: 着力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推进新文科建设; 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 加强校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的建设, 争创国家级、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建设红色与法治两基因思想政治教育平台, 提升德法兼修高素质合格法治人才的培养。</p> <p>目标 3: 加强科研平台建设, 争创国家级智库平台; 提升科研创新能力, 建设有特色的高水平研究基地、智库和创新团队; 积极申报科研项目, 拓宽项目申报渠道, 提高高水平学术论文和资政报告的发表数量, 强化服务社会能力。</p> <p>目标 4: 围绕国家和地方高层次人才支持条件, 结合博士人才培养项目和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工作, 建设法学高层次人才队伍, 积极支持人才入围各类人才计划, 引培结合, 完善学科领军人才和青年学术骨干梯队, 持续推进教师海外和国内一流大学访学研究计划, 拓宽引智渠道, 加</p>		<p>目标 1: 彰显学科特色, 加快新法学建设。深入推动学科交叉融合, 自主设置应急管理、审计学目录外二级学科硕士点和反恐怖主义法学交叉学科硕士点。博士授予单位条件和学科授权点建设“两个攻坚”计划深入推进, 反映办学水平、学科实力和投入保障能力的多项指标取得历史性突破, 两个一级学科和 2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通过省学位委员会评审。</p> <p>目标 2: 健全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持续巩固。扎实推进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意见, 不断巩固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召开学校研究生教育会议, 提出加快推进新时代研究生教育发展的 40 条举措。</p> <p>目标 3: 以服务需求为导向, 国家级学科平台实现突破、科研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经过长期积淀和多年奋斗, 我校人权研究中心获批第三批国家人权教育与培训基地, 实现我校国家级学科平台零的突破。广大教师坚守学人使命, 甘做冷板凳, 下得苦功夫, 潜心钻研, 做有价值学问, 产出一批高水平科研成果。</p>	

	强学科特聘教师聘任，打造高层次法学人才队伍。		目标4：坚持人才强校战略，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持续加强。 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突出政治导向、需求导向、实践导向、学科导向，着力建设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开展第四批长安学者、长安青年学者和第三批长安青年学术骨干的选聘工作，校内各类人才项目入选者首次达到百人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的学科数量	41个	44个	
			支持的教学实验室数量	7个	9个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10个	26个	
			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18个	19个	
			新增国家级实验教学中心/基地	1个	1个	
			新增国家级科研平台	1个	1个	
			新增省部级科研基地/智库	1个	3个	
			新增国家级项目、教育部项目	20个	21个	
			科研经费	≥1000万元	1400余万元	
			获得省部级科研奖励	20个	4个	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两年评一次，已于2019年评过
			专业核心期刊高质量学术论文	100篇	C类以上论文101篇	
			高水平资政报告	10篇	42篇	
			新增二/三级教授	3个	3个	
专任教师博士比例	≥50%	50%				

			教育部学科评估排第1或90分以上的地方高校学科个数	1个	B+ 1个	
			新增国家级一流专业	1个	3个	
			毕业生就业率	≥90%	75%	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毕业生就业率有所下降。今年各省公务员考试普遍延后,我校毕业生参加省级公务员考试人数较多。
		质量指标	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	进一步完善	90%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提高	85%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提高	90%	
			教学国际化水平	有所提高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15000人	16000余人	
			国际化影响力	有所提升	90%	
			高校影响力	有所提升	90%	
			社会影响力	有所提升	95%	
			学校科研能力	有所提升	85%	
			学生掌握的法学理论及法律实践能力	显著提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校健康发展年限	≥5	95%	
			资金发挥效应年限	≥5	95%	
科技成果转化水平提升			中长期	90%		
法学理论与社会活动的结合			中长期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地方高校满意度	≥95%	95%		
		教师满意度	≥95%	95%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社会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

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运转保障专项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财政厅、教育厅		实施单位	西北政法大学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761	6761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6761	6761	100%	
	其他资金	0	0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坚持立德树人, 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 2. 坚持高质量发展, 建设高水平学科体系。 3. 坚持以人为本, 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 完善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4. 坚持以师德师风建设为核心, 大力推进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		1. 紧紧围绕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办学使命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扎实推进红色文化育人模范大学创建, 协同推进十大育人体系, 用好疫情防控活教材, 开展战“疫”思政教育, 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亲和力得到切实提高。 2. 扎实推进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意见, 不断巩固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取得突破, 法学专业获评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3. 修订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和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聘任与考核办法, 新增 1 篇陕西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首次设立研究生教改项目, 启动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培育项目, 2 个项目获批陕西省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 4. 开展第四批长安学者、长安青年学者和第三批长安青年学术骨干的选聘工作, 校内各类人才项目入选者首次达到百人以上。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中宣部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陕西省特支计划、陕西高校青年杰出人才、陕西省师德标兵、陕西省教学名师、陕西省青年科技新星等中省各类人才项目或称号 12 人次。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程思政建设	10 门	12 门	
			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5 项	16 项	
			陕西省社科项目	15 项	18 项	
			获批教育部规划基金项目	5 项	5 项	
			发表 CSSCI 论文	100 篇	134 篇	
			校内各类人才项目入选者	100 人	100 余人	
			获得中省各类人才项目或称号	10 人	12 人次	
			教育部人文社科优秀成果奖	3 项	4 项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	300 项	310 项	
			专任教师博士比例	≥50%	50%	
			毕业生就业率	90%	75%	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毕业生就业率有所下降。今年各省公务员考试普遍延后，我校毕业生参加省级公务员考试人数较多。
			馆藏中文图书新增	12000 册	15000 余册	
			质量指标	教师教学业务能力	显著提升	90%
	生源质量	稳步提升		85%		
	本科教学质量	逐步提升		90%		
	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改善		8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15000 人	16000 余人	
			受益教师数	≥1000 人	1000 余人	
			学校科研能力	有所提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学校健康发展年限	≥5 年	95%	
			资金发挥效应年限	≥5 年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5%	95%	
			教师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

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学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学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财政厅、教育厅		实施单位	西北政法大学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900	3900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3900	3900	100%
	其他资金	0	0	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加强学科建设规划, 凝练学科方向, 优化学科结构, 坚持内涵式发展道路, 深入推进法学国内一流学科建设计划和马克思主义理论重点学科建设工程项目。</p> <p>目标 2: 着力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推进新文科建设; 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p> <p>目标 3: 加强科研平台建设, 提升科研创新能力, 积极申报科研项目, 提高高水平学术论文和资政报告的发表数量, 强化服务社会能力。</p> <p>目标 4: 围绕国家和地方高层次人才支持条件, 结合博士人才培养项目和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工作, 积极支持人才入围各类人才计划, 打造高层次法学人才队伍。</p>		<p>目标 1: 彰显学科特色, 加快新法学建设。深入推动学科交叉融合, 自主设置应急管理、审计学目录外二级学科硕士点和反恐怖主义法学交叉学科硕士点。博士授予单位条件和学科授权点建设“两个攻坚”计划深入推进, 反映办学水平、学科实力和投入保障能力的多项指标取得历史性突破, 两个一级学科和 2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通过省学位委员会评审。</p> <p>目标 2: 健全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持续巩固。扎实推进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意见, 不断巩固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召开学校研究生教育会议, 提出加快推进新时代研究生教育发展的 40 条举措。</p> <p>目标 3: 以服务需求为导向, 国家级学科平台实现突破、科研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经过长期积淀和多年奋斗, 我校人权研究中心获批第三批国家人权教育与培训基地, 实现我校国家级学科平台零的突破。广大教师坚守学人使命, 甘做冷板凳, 下得苦功夫, 潜心钻研, 做有价值学问, 产出一批高水平科研成果。</p> <p>目标 4: 坚持人才强校战略, 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持续加强。</p> <p>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 突出政治导向、需</p>	

			求导向、实践导向、学科导向，着力建设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开展第四批长安学者、长安青年学者和第三批长安青年学术骨干的选聘工作，校内各类人才项目入选者首次达到百人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的学科数量	41 个	44 个	
			支持的科研基地和实训中心数量	10 个	26 个	
			支持的创新团队数量	18 个	19 个	
			新增国家级科研平台	1 个	1 个	
			新增省部级科研基地/智库	1 个	3 个	
			新增国家级项目、教育部项目	20 个	21 个	
			获得省部级科研奖励	20 个	4 个	
			C 类以上论文	100 篇	101 篇	
			高水平资政报告	10 篇	42 篇	
			新增二/三级教授	3 个	3 个	
			专任教师博士比例	≥50%	50%	
			新增国家级一流专业	1 个	3 个	
			质量指标		地方高校基本办学条件	逐步提高
	地方高校办学质量	提高			90%	
	教师国际化水平	有所提高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校影响力	有所提升	90%	
			学校科研能力	有所提升	85%	
		可	学生掌握的法学理论及法律实践能力	显著提升	95%	
			资金发挥效应年限	≥5 年	95%	

	持续影响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水平提升	中长期	90%	
		法学理论与社会活动的结合	中长期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95%	
		学生满意度	≥95%	95%	
		社会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5.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

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单位自评得分 96 分。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5,072.65 万元，执行数 45,07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在各类资金的支持下，我校在专业、学科、科研、师资队伍建设和国际交流与合作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主要办学指标明显突破，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于校内预算

项目进行绩效考核时，缺乏完整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仅能简单地从支出进度和开支范围来进行考核，对于预算项目的产出成果无法进行科学的分析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学校将继续树立预算绩效意识，建立预算绩效评价体系，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各单位考核的一部分，达到管理目标，促进学校健康发展。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西北政法大学

自评得分: 96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西北政法大学坐落于世界历史文化名城西安,是一所法学特色鲜明,哲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等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多科性大学。学校是西北地区法学教育研究中心和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是被誉为政法人才培养国家队的“五院四系”之一,是陕西省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是全国法学高等教育“立格联盟”和西安高水平有特色高校“长安联盟”的成员单位。学校的主要职能包括:</p> <p>(1) 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知行合一、理实并重的教育教学理念,培养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实践能力强、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p> <p>(2) 学校坚持建设学科、创新学术、培养学者、优化学风的学科建设理念,不断提升学科实力和学术水平。</p> <p>(3) 学校坚持利用自身优势和办学条件,密切与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际组织等的联系,按照需求导向、全面开放、深度融合、创新引领的原则,开展全方位合作,积极推动协同创新,争取社会广泛支持。</p> <p>(4) 学校坚持用先进思想和文化,为国家 and 地方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服务,在建设法治中国、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西北地区稳定发展中,努力成为国家和地方的重要智库。</p> <p>(5) 学校致力于文化传承与创新,借鉴吸收人类优秀文明成果,建设以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重点的校园文化,努力成为先进文化的积极倡导者和发展者。</p>
-------------------------	---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p>	<p>2020 年学校总支出 45,072.6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9,341.98 万元, 项目支出 5,730.67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 26,694.4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00.89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 4,637.93 万元, 其他资本性支出 683.42 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655.96 万元。</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师生生命健康安全得到守护。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 学校坚决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 果断决策、周密部署, 统筹兼顾、协调推进, 严格落实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 因时因势制定疫情防控措施, 构筑起疫情防控的坚固防线。 2. 不断巩固立德树人根本地位,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日益完善。紧紧围绕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办学使命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扎实推进红色文化育人模范大学创建, 协同推进十大育人体系, 用好疫情防控活教材, 开展战“疫”思政教育, 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亲和力得到切实提高。 3. 健全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持续巩固。扎实推进高水平本科教育实施意见, 不断巩固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召开学校研究生教育会议, 提出加快推进新时代研究生教育发展的 40 条举措。 4. 以服务需求为导向, 国家级学科平台实现突破、科研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彰显学科特色, 加快新法学建设, 坚持新法学建设, 深入推动学科交叉融合, 自主设置应急管理、审计学目录外二级学科硕士点和反恐怖主义法学交叉学科硕士点。科研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广大教师坚守学人使命, 甘做冷板凳, 下得苦功夫, 潜心钻研, 做有价值学问, 产出一批高水平科研成果。 5. 坚持人才强校战略, 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持续加强。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战略, 突出政治导向、需求导向、实践导向、学科导向,

				<p>着力建设高素质创新型教师队伍。开展第四批长安学者、长安青年学者和第三批长安青年学术骨干的选聘工作，校内各类人才项目入选者首次达到百人以上。</p> <p>6. 不断拓展合作交流新途径，开放办学水平显著提升。服务国家战略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推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交流，深化合作交流。扎实开展社会服务，助力山阳县、铁王村脱贫攻坚，山阳县顺利脱贫摘帽，学校连续三年获得“双百工程”先进单位。</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p>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p>	5%	0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得 0 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 之间，得 2 分；进度率 < 60%，得 0 分。</p>	<p>半年：60%</p> <p>前三季度：80%</p>	<p>半年：74.86%</p> <p>前三季度：83.62%</p>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p>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p> <p>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p>	<p>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 5 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 (含) 之间，得 3 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p>	20%	-4.07%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44.64%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规范资产管理	实现目标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预算资金使用符合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实现目标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按照预算项目绩效表中的各项产出指标设定并计算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目标	38
		项目效益 (20分)	20	按照预算项目绩效表中的各项效益指标设定并计算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目标	18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

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指高等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财政教育拨款、财政科研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主要包括普通高中学费，普通高中住宿费，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和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除教育部财政科研拨款以外的中央和地方科研经费拨款，以及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技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指高等学校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和存货盘盈收入等。

（二）支出科目说明

1.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指高等学校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经营支出：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高等学校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西北政法大学

2021年9月9日